

##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交通银行(香港)有限公司未分配利润 转增股本获监管批复的公告

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交通银行"或"本公司")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 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 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 重要内容提示:

- 本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交通银行(香港)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香港子 行") 已将不超过 71 亿港元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(不向股东提供现金选择权)。 转增完成后,香港子行股本为450亿港元,本公司继续保持对香港子行的全资控 股地位。本次转增事项已经本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,无需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 议。
  - 本次转增不属于本公司关联交易或重大资产重组事项。
  - 本次转增已获监管机构批复同意。

本公司 2024 年 10 月 30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,审议批准了《关 于交通银行(香港)有限公司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的议案》,同意香港子行将不 超过 71 亿港元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 (不向股东提供现金选择权)。转增完成后, 香港子行股本由379亿港元增加至450亿港元,本公司继续保持对香港子行的全 资控股地位。

近日,本公司收到《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关于交通银行(香港)有限公司变更注册资本的批复》(金复〔2025〕20号),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同意香港子行注册资本由379亿港元增加至450亿港元,所需资金从香港子行未分配利润中拨付。香港子行已根据上述批复办理转增相关事宜。

关于本次转增的概述、转增标的基本情况、转增对本公司的影响及风险分析,详见本公司 2024 年 10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发布的《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交通银行(香港)有限公司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的公告》(编号:临 2024-041)。

特此公告

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20日